

卫东区申楼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申楼街道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部署和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街道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不断提升政务透明度和公共服务水平，有效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街道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务环境。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情况。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2025 年街道继续聚焦街道核心工作，重点公开了机构设置、职能职责、办事程序等基础信息；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社会救助、稳岗就业等方面信息公开工作；以及党委政府重要会议精神、重点工作进展等动态信息。

2、依申请公开情况。2025 年申楼街道未收到与自身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各部门信息公开责任分工，建立信息采集、编辑、审核、发布全流程管理机制，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对街道成立以来的政府信息进行系统梳理，重点整理行政规范性文件、民生政策等高频查询信息，编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并动态更新，方便群众快速查询。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升级改造街道政务公开栏 3 处、村级公开栏 6 处，规范栏目设置，明确更新周期，安排专人负责维护；在便民服务中心附近设置政府信息查阅点，配备复印机、打印机等设备，提供信息查询和复制服务。

5、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街道主动公开监督投诉电话，及时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充分发挥社会监督的作用，切实做好信息公开日常监督工作。组织街道及各村工作人员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政策培训 2 次，参训人员 30 余人次，重点培训信息公开范围、办理流程等内容，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1.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提升，部分动态类信息和政策解读信息发布滞后，未能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2.公开内容精细化不足，部分民生类信息公开不够具体，政策解读多以文字表述为主，缺乏通俗化、可视化解读方式，群众理解难度较大。3.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参差不齐，部分人员对信息公开范围、保密审查标准等把握不够准确，专业素养有待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1.强化时效管理：建立信息公开“定时报送+即时更新”机制，明确各类信息发布时限，对重点工作进展、突发事件等信息实行即时发布；每周开展信息公开时效性自查，确保信息第一时间向社会公开。2.深化内容公开：聚焦群众关切，细化民生保障、征地拆迁等重点领域公开内容，公开政策执行的具体流程、办理结果等细节信息；创新解读方式，采用图文解读、案例分析等通俗化形式解读政策文件，提升信息可读性。3.提升业务能力：将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纳入年度培训计划；建立工作交流机制，分享先进经验，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把握能力和实操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